



桃園

著名廢



## 張先生與張太太

張太太現在算是「帶來」了，——帶來云者，意思是歸張先生帶到北京來。但按之實際，乃太太的公公送太太來的。

張先生在北京某大學當教授。

張太太的本意倒情願就在鄉裏過下去，而左鄰右舍姑娘婆婆都是喜歡問：「你怎麼不跟你的張先生一路去呢？」張

太太的回答是：「交了春就去。北京不比我們這裏，很冷。」  
「就去」，所以就來了。

太太的公公卻又別有心事：北京娘子多，他的少爺還很年青。

這位老太爺其實是多心，張先生是一個篤行謹守之士。  
張太太生得很好看。姑娘婆婆們那麼問她，一半也就因為她好看。張先生自己，教課之餘，也時常想起他的太太，——他死心塌地的承認他的太太是好看。屢次在上海時報畫報上看見許多明星，就想到他的太太沒有照片。伴之而生的是惘然，——這個惘然，自然不是惘然於沒有，要有，很容

易，家鄉所在的地方，雖然不是大鎮市，但算得一個鎮，照像館是有的。他憫然於他的太太不能有照片，因為太太一雙小腳。

人世間倘有傷心的事，張太太的小腳對於張先生真是傷心。

照像可以照半身，張先生自然會知道，他所看見的明星，多半是半身，因為半身，格外「美」——譯張先生之 beautiful。去年暑假回鄉，張先生坐在火車上，還自己對自己發笑：「怪不得張雨帥有時候要親自入關，有許多事真非親身出馬不可。」立刻又換了一個思想：「張雨帥也是姓

張，哈哈，——章孤桐稱章太炎爲吾家太炎——是吾家？是吾兄？記不清白，——章，張，一個音。」……

總之張先生去年回家，決心要引他的太太去照張半身像片。

但張先生竟因此同張太太起了衝突。

張太太有一個三歲的女兒，——這句話欠通，女兒豈是張太太一人的？但這且不管。張先生那天夜裏對太太提議：「明天我引你去照像，照一個半身像。」

說時只有自己覺得自己可憐。

張太太是一個聰明人，從小就稱爲淑女，不過識不得

字。答話只輕輕的一句：

「我也多時說照哩。」

說時很自慚，覺得對不起張先生。女兒金兒夾在懷裏。  
「我說我同金兒兩人共照一張好，金兒坐在我脚下。」

太太慢慢的又說。

「不，金兒要照另外照一張，小孩子就照全身。」

中間頗經了好大的工夫，總之張太太現在是發惱：

「我不照！當我死了！」

「……」

「我再也不要我的金兒裹腳！」

這句話並沒有說出，只是這麼想。大概人總是不大肯示弱的。然而張太太眼淚汪汪流。

可惜金兒不多時死了。

張太太也無時無刻不是想把腳大起來的，——我忽然聯想到芥川龍之介的「鼻子」，不過那是想縮小。但張太太知道決不能大。

張太太到了北京。

到京的第二天，吃過午飯，張太太想洗腳，——這簡直比一路上上火車搭輪船還要令她爲難！她記起張先生曾經對她說過，「北方的女人不洗，」但這不成問題，她是南方人，

而且她此刻要洗的是「脚」。張先生自從接到老太爺的信說某月某日送媳婦來，就僱定了一個媽子，這媽子正是張太太鄉間所謂的「洋船腳」。張太太自恨不如這一個媽子！洋船腳還可以想辦法修理。媽子伺候太太非常的周到，不能知道太太要洗腳。太太知道爐子上有的是熱水，比在家裏連洗臉也怕多省了一點方便得多！但張太太很爲難。一直到張先生回來，說：

「唉，你太老實，你只要喊一聲王媽就得了。」

張先生後悔這個「得了」不該說，太太還只昨天到，怎麼會懂得「得了」？太太倒懂得，張先生雖是京話，而是鄉

音。

張太太的洗腳水終於還是張先生喊來的。

張太太是電燈之下洗腳，她說不要亮，公公靠在隔壁客房裏沙發之上，開言道：

「你這個孩子，還是同在家一樣捨不得，這裏捨不得什麼呢？」

這一說，張先生同張太太在一邊噤若寒蟬了，兩眼對兩眼。

張太太的鞋帶子還沒有解散。

張先生的臥房分作兩間。一間睡覺，一間放臉盆洗臉。

此刻就是張太太洗腳的地方。張先生踱到睡覺那一間去了，張太太趕快解散洗，可憐，汗流夾背，——她怕她的張先生又走進來。張先生在大學教課，嘗是提起近代小說上的 psychologic analysis，所以很懂得——總之張先生沒有進到那間去，床面前踱來踱去，他幾乎要哭，他的太太使得他難過。

不過兩個鐘頭的光景是睡覺的時候。

張先生很想他的太太解開腳布睡，更明白的說，赤腳睡。

張太太到底是鄉下人，而且不能看小說，她不能懂得她

的張先生，不然她一定自己首先解開腳，（最好是洗腳之後不再裹，上床去睡）她感謝張先生感謝得要哭，只要她能夠做得到的事什麼也做。

張先生擁被而坐，開口：

「我說你今天把腳布解開睡。」

「那不好。」張太太在脫鞋，輕輕一句。

立刻又都是噤若寒蟬。

張太太此時倘若閻王叫她死，她決然是死，她覺得她到了不可挽回的地步了。她知道她的話是屬於「不」那一面，而張先生又再無言語！答應是而且解了，馬上可以鑽到被裏

去，也算是聽了張先生的話，兩人都歡歡喜喜的！

張先生也在那裏深深的感到失望的痛苦。他的失望的痛苦比看破了人生無意義還要利害。他覺得他完全是一個 pessimist。

兩點鐘以前，太太腳洗完了，他踱到自己的書房去，瞥了一瞥書桌上鏡子嵌着的羅丹的 The Bather —— 這是藝術品，張先生在他的下意識裏面也承認。進去而又走出，因為他要驅掉 The Bather，只有自己走開。他不顧他的太太與 The Bather 聯在一起，那就叫做不懂得藝術。果然，The Bather 驅掉了，「討厭的是裹腳布！」他想。有了裹腳布，

張先生與張太太之間有了一層間隔，雖然是局部的，總是間隔。

他覺得他是一個 pessimist，漸漸連「覺得」也沒有了，近於「死」。

太太睡下去了，張先生不自覺的 such 一下，——張先生真要哭，他是一個勝利者！

約莫有了一刻鐘，張太太脫了鞋，坐在床沿，手撫着，眼淚滴着，都在腳布之上，——自然，那裏還有聲音？最後五分鐘，一層一層的解，正同唱戲的刺穿了肚子，腸子一節的拖出來一般模樣。

第三天張先生同張太太逛市場。

其實這也是張先生自己提議，張太太則曰不出去。老太爺從旁道：

「怎麼說不出去呢？出去也看一看。」

張先生立時又想：「父親，你引去看一看也好。」立時這句老話油然而生：「醜媳婦總要見公婆的面。」老太爺同太太都站在他的面前，——醜字實在不能用在太太的面孔之上。張先生在心底裏嘆氣。

張太太逛市場，等於逛北京全城，左顧右盼，——她的腳簡直是爲來逛市場用的，慢慢的看。張先生從來沒有怎樣

“Waste time”！他何須乎那麼慢慢的走，慢慢的看呢？——慢慢的走，是的，慢慢的看，不然，張先生是視而不見。

最使得張太太驚喜，同時也帶一點鄙夷的，是男男女女之中的一個女人。「梳那麼一個頭！」太太心裏笑，找不出名字來稱呼這麼一個頭。張先生完全用鄉音湊近太太的耳朵道：

「這就是旗人婆子。」

太太會意。

旗人婆子已經走到張太太的面前了，——旗人婆子也沒

有裹腳！

旗人婆子的腳好比一把刀，拿起尖鋒對張太太，說她剛纔不該笑她。

張先生走進中西藥房了，太太自然也跟着進去。張先生指着玻璃架上的一個瓶子叫店夥拿。

張太太知道這是藥鋪，他們鄉裏也有賣洋藥的。她很歡喜。公公昨天對她的張先生道：

「你有點咳嗽，既不信中醫，買魚肝油吃一吃。」

張先生同在家一樣信服老太爺的話，何況是買魚肝油，補劑，所以張太太很歡喜。

張先生識得字，用不着說話，兩瓶共付七毛。店夥拿繩

子捆。

「回見。」店夥送出門。

張先生點頭。

不識字的人有時也嘗得大歡喜。藥瓶上面粘了紙單，既  
有定價，亦有說明，橫着三個四號字是「放腳水」。

市場的照像館又引起了張太太的隱痛，同時也就引起了  
張先生的隱痛。張先生笑容可掬的指着叫太太看，太太也就  
笑容可掬的——

「看見了。」

那麼一個大鏡框子嵌着怎不會看見呢？張太太伸起脖子

來仔細的看，她從來沒有看見這麼一個好看的女人！這女人  
總一定是「天足」——這兩個字她的張先生說過不只一次，  
但天足看不見，給那戲台上一般的衣服遮住了。張太太的眼  
前頓時也現出一線的光明，——這光明正如風暴夜的電光，  
立刻又格外黑暗！穿這樣的衣服去照像她做不到。張先生一  
聲：

「這就是梅蘭芳。」

太太點頭。但這倒不比「得了」能夠懂得。總之梅蘭芳一  
定是一個有名的女人。

張先生同張太太回寓，老太爺把接到了不過一會兒的一

封信交給張先生看。老太爺原拆開看過，道：

「聚餐會來的。」

老太爺雖然這麼說，也同媳婦不懂得梅蘭芳一樣不懂得聚餐會。

張先生接在手上看——

啓者本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下午六時本會同人假座來今雨軒歡迎周郁文先生及其夫人新自歐回屆時務請  
撥冗賡臨此上

張祖書先生

聚餐會謹訂

張先生不禁惘然。

(一九二七年三月)



## 文學者

學園公寓——自然是學生的公寓，而且是大學生，有自命將來做一個文學家者，有自命爲數學家者，種類繁多，等而下之，則是自認沒有多大的奢望，只想當一個律師。

秦達材是文學家之一，不過對於他，將來二字要取消，已經是，因爲他做了很多的詩，一大半都發表了，批評家說是水平線上之作。

秦達材仰在藤椅上抽煙捲。他想起了一個詩題，抽一抽烟再寫。那邊將來的數學家也在那裏歌詠，達材聽去是一

春光好比少年時，少年須愛惜。

達材擺頭，那個傢伙到底是學數學的，唱這中學生唱的歌，平凡的歌。但無論如何這歌給了達材一個「煙士披里純」，不然他決不會丟開煙捲立刻去動筆。

達材的詩也是詠春的，他剛剛從公園裏遊了回來。題目寫下來是：

春之王宮

寫了題目，他計畫一計畫，怎樣描寫一個少女，這少女

是怎樣美，這春之王宮……

達材的房門推開了！他把稿紙一把抓了——一看卻是程厚坤。

「遲不來，早不來，我的詩興來了你也來了。」

「你總是詩，我就看不起詩。」

「要個個同你一樣就好——開口也是柴霍甫，閉口也是柴霍甫！」

程厚坤是秦達材的同志，不過他喜歡做小說，而且早已是文學士。

「我這幾天倒是看莫泊三。」程厚坤坐下了，說。

「喂，你今天晚上不要出去，我到你家去，借一本書。」

「我有什麼書你借呢？」

「我想把那篇東西拿來看看，我曾經看過兩遍，——高爾該的一篇小說。」

「你怎麼想到看小說？」

「那篇東西倒還有點意思，——他的情人。」

「哈哈哈！哈哈哈！」

程厚坤這麼笑，笑得拍起掌來了。

「你這纔是有鬼！仔細笑死了！」達材愕然。

「哈哈哈！」

程厚坤更站起來笑，瞧着達材的臉上笑。

「我說這幾天怎麼沒有見你出來，原來——鐵利沙！」

程厚坤瞧着達材的臉只管點頭。

達材知道再是鎮靜也不中用的了，他自己早已走漏了消息。

「在那一間屋子裏？指把我瞧瞧，讓我來估定一估定。」

程厚坤用了很細的聲音說。

「此刻出去了。」

秦達材同程厚坤，同志又同鄉，非常親密。一個禮拜以前，學園公寓新來了一位女主顧，達材跑到厚坤家去，道：

「我告訴你一個好消息，我們公寓現在有了『密司』！」  
厚坤那時正在執筆，連忙丟下：「真的嗎？」「不是真的那是假的？只可惜，可惜醜得要死，醜得叫人怕。」「那你就不要說！」厚坤又掉過頭去執筆。「然而，然而，聊勝於無。」達材見厚坤一心寫，自己只有走了，直到此刻兩人會面。

——禮拜日做什麼詩呢！——

「明天我再來看，現在我兩人一路到中央公園去逛逛，

「我剛在那裏回來，——你不信，我把我摘回的丁香花  
把你看。」

「再去又何妨，我買票，——說不定此一去鐵利沙也在那裏！」

「回來了！回來了！」

達材立時好像一個烏龜，兩隻手那麼一探，細聲的說，笑。

這是因為皮鞋響。學園公寓穿皮鞋的雖然不只一個，來客即如程厚坤也是穿皮鞋，但這個皮鞋的聲音達材有了經驗。

程厚坤的觀察力很敏銳，他已經瞥見窗紙上有一個破洞，一隻眼睛已經填滿了那一個破洞。

達材卻想到門外去看一看，門外去看一看厚坤，看窗紙那邊到底看不看得見，——這是實驗。他每次從這破洞向外窺望的時候，總有點害怕，——外邊看見了他！「密司」的眼睛明明是朝這裏看！尤其增加了他的害怕是昨夜，昨夜睡覺之先，他站在門口，看見「密司」站在她的房內，大概是伸懶腰，影子映在窗紙上！

達材沒有出去，出去又怕有有意出來的嫌疑。

厚坤掉過身來，完全是烏龜的樣子，兩隻手抬得挨近了兩個耳朵，兩隻腳半蹲着，閉在肚子裏笑——

「虧你，虧你還要談！——鐵利沙未必真是這個樣子！」

達材頓時有幾分懊喪，——同時也可以說安穩了許多，原因是一個：他的對面住的「密司」。昨天他也自己寬慰了自己一番，不過他不以為是寬慰自己，是憤「她」：中國的女人連鐵利沙也不配做！鐵利沙是如何的大胆，如何的求愛，故意去找人寫信！「中國革命一定不能成功！」說出口的卻是這樣一句。

「你曉得她姓什麼叫什麼不呢？」厚坤又恢復原狀，問。

「那從何而曉得呢？」

「你問一問夥計。」

厚坤簡直是站在側邊說風涼話！女人的名姓怎麼好問夥

計？如可問，達材早問了。他大前天就用盡了心思把自己介紹過去，——說來抵得一首情詩，那時「密司」站在她的門口，郵差送信進寓，喊秦達材，達材出房道，「我的。」並且說，「有秦白華的信也送到這來，秦白華就是我。」達材在報紙上發表詩，都是署名秦白華。

「不管她是什麼，我們就叫『鐵裏渣』。」

「……」

達材不知怎的又有點憤！

「你說你到中央公園去，你去罷！我要做我的事，不要在這裏胡鬧！」

「幹嗎發惱？老程並不同你吃醋。——哈哈哈。」

「混帳！混帳！滾！滾！」

「哈哈哈，——老程要替你寫一篇小說。」厚坤又瞧着達材的臉點頭。

「你再說我就是一拳！」

奇怪，達材的眼睛頗晶晶然——而厚坤畢竟是柴霍甫之徒，富有同情，慢慢又就位，道：

「真的，不要吵，吵得別人屋子裏不能用功。」

達材也坐下了他的藤椅，擦一根洋火，抽煙。厚坤是不抽煙的，所以也無所用其客氣。

「你這幾天接到家信沒有？」

「誰接到？打他媽的什麼鳥仗，害得老子一個多月沒有接到信！」

「目下還不要緊，你還有錢用，過些時錢用完了，那纔真是他媽的，我又不能借——」

「夥計！夥計！」

「鐵裏渣」卻無緣無故的喊夥計！

「聲音倒還不錯。」

厚坤又輕輕的說，笑，站起來，——眼睛又填了破洞。

「聲音倒還不錯」，厚坤這幾個字在達材的腦子裏旋轉

了一週。達材初次同這位「密司」認識，不是面孔，正是這聲音。「女人的聲音總好聽，」昨天還是這麼想，雖然好聽的程度不免減少了幾分。有時不惟不減少，反而更加力量，——這不是「客觀的」，是「主觀的」，達材自己也是這樣說。因為那時「密司」的房子裏沒有燈，然而咳嗽，當然是睡在床上呵，睡在床上，安得而不更加力量？達材感到他真是不得了。也就在這時候；白天裏還多少羼了一點好奇的份子進去。望一望自然是好，不望也過得去。這個咳嗽——不只是一个咳嗽！達材更想，何以故呢？恰恰當達材在燈下開口讀詩，讀 Shelley 的詩！倘如此，為什麼當着郵差面前介

紹「秦白華」又似乎沒有聽清楚就撤身進去了呢？老不見她的眼睛向這邊瞧！從破洞裏去窺她，她則瞧！叫達材害怕。達材真是「卑之毋甚高論」，那麼一個醜貨！他甚至於把自己屈服到這樣：她上茅房倒痰孟——這痰孟裏一定是尿！他想倘若這時他正坐在茅房裏那纔好。而且「尿」字聯想到「喝」字，——雖然不敢說秦白華喝尿，「喝」這一回事確想到了。男女同廁，自然最妙不過，多有「邂逅」的機會——最初只是這個意思，形成這兩個字，頗有幾秒鐘的時間——但在可憐的中國，那能談到這一層？……

厚坤此一瞧，算是瞧清楚了，掉過身來，不笑，只微帶

笑容，細聲對達材道：

「『相君之背』，確實要得，姿勢很不錯。」

「無論如何比你的老婆強！」

「你這纔牽扯得豈有此理！就是如今的法律也沒有聽說株及九族！」

「好好，我道歉，——你仔細看她的腳，走路，姿勢更好。」

「高底鞋我不喜歡，——如今的女人真是莫明其妙，高底鞋！」

「很有點天真爛漫，清早起來喊夥計打水，我看她並沒

有穿襪，拖鞋走出來。」

「鐵裏渣」在學園公寓門口買花生吃！

程厚坤回家。

達材想了一想，去送厚坤？——已經走到了門口。

達材如入五里霧中，手足無所措，——當然只有望着厚坤喊：

「喂，——今天晚上我到你家來。」

喊出了「喂」，實在接不下去，幸而有那一句。

「你來！你來！我替你把那本書找出來！」

達材只得又進去。

這會她實在瞧了他，在那裏站着剝花生。他也實在看見了她瞧他。

以後不知怎樣，達材進房的時候是擺頭。

(一九二七年四月)

丁巳四月

校官成書有誤之處，特用機作以示，請出書正之。

## 晌 午

趙先生今天簡直不舒服。

趙先生是屬於快樂派的。他有愛人，有錢，一切都得意，又有天生的一副快樂脾氣，喜歡說笑。所有趙先生的朋友無論聚談或宴會，趙先生不在場則不樂。趙先生總是那樣善說善笑，笑得利害的時候眼睛裏帶出眼淚來了。倘若你是一個生客，湊巧也擇在一堆，你將很抱歉似的，以爲趙先生

笑得可憐。

趙先生的不舒服無人能夠看得出，他的太太，或者說愛人，也看不出。趙先生的樣子比平常更是活潑一些了。兩人都是剛剛睡了午覺起來，穿着拖鞋。趙先生上身更只是一件短袖的汗衫，以他那樣的尖下巴，長腿子，屋子裏這頭跳到那頭，叫人想起了一个猴子。這間屋子同臥房相連，是趙先生的客房，來了客，趙太太馬上可以擎起簾子鑽到臥房裏去。陳設很簡單，而且頗骯髒，地板上堆了許多香蕉殼。鋪了檯布的長方桌攤着一份光報，今天的，每天大早照例是看完報再洗臉，但還沒有檢開。

趙先生跳到門檻外對着一棵槐樹行深呼吸，因為樹陰遮了太陽，空氣很是涼爽。太太歪坐在一把藤椅上，望着趙先生笑道：

「你這又是打什麼拳？」

趙先生正在兩膀下垂，儘量的出盡氣，所以並不答。忽然掉過身來，伸着指頭對太太一指——

「昨兒晚上，我不過是要改個樣兒，你就扭手扭腳的！」  
太太頓時愕然，以為得罪了趙先生。趙先生的話是來得那麼快，很像指責的神氣。

「哈哈哈。」

趙先生覺得可笑，笑得把長腿子灣下去了，兩個巴掌順着漆頭一拍。

「曖喲！曖喲！」

巴掌拍痛了。然雖是「曖喲」，也還是笑，不過歪了嘴。

太太依然沒有十分懂清楚趙先生的話同她所謂的「打拳」是差不多的意思，但心裏釋然了，知道是不外乎開玩笑的。

「我這句話有出處，看你記不記得？」

趙先生這樣問，很高興，半天的不舒服彷彿一時都給誰拿去了。太太也高興於她自己的不懂，連忙擺頭——

「不記得。」

「我的『鳳姐』並不扭手扭腳！」

趙先生說着朝太太面前一竄，雙手插到太太的褲筒子裏去。太太是那麼樣坐，兩個腿子交叉的向着上蹠。

「不要亂動，你把你的出處說出來我聽。」

趙先生道：

「你說你從前就讀過三遍，怎麼這一句話也不記得？這是賈璉問王熙鳳的話！——再記得嗎？」

太太還是擺頭，笑。趙先生又拿起他的巴掌叫太太瞧。

「實在打疼了，你看。」

「誰叫你自己打自己？」太太笑着把趙先生的一隻手按

在自己的頰上摩撫一摩撫。

太太走到臥房去了。趙先生坐下了椅子，自己又覺得是不舒服。

趙先生拿起煙捲抽。其實他是不抽烟的，烟擺在那裏招待客。所以他這一抽是無意識的動作。烟都從鼻孔裏喉嚨裏滾出來了，趙先生半閉了眼睛望着牠滾。這樣也就奏了效，說得上是舒服。徒徒只有一個不舒服之感，同烟一樣，輕輕的，飄飄然，不要得到落地，——趙先生努力想如此。不舒服卻又要進一步追問自己：「爲什麼這樣不舒服呢？真正豈有此理！」則真有點討厭。唉，何以遺此有涯之生？……

趙先生突然是這樣一叫：

「下賤的東西！陳振聲不是我的好朋友嗎？」

其實並沒有聽見趙先生的聲音。

那麼，趙先生明明知道他的不舒服之故了？然而到底不肯相信。不相信還是不舒服。

趙先生終於來試驗一下——試驗二字恐怕不十分正確，——同抽煙一樣也歸到無意識的動作呢？又嫌遠於事實，因為這一動作，下巴湊近桌子斜了眼睛瞧那一張報，連這一次是第三次了。

眼光是不費絲毫之力落在這一個電報上面——

本報K專電陳振聲任公安局長

趙先生舒服得很。剛纔的不舒服不見得還是那樣，所以舒服得很。那麼趙先生的不舒服完全與「陳振聲任公安局長」無關了，於是乎再瞧一偏了腦殼瞧……

陳振聲三個字簡直不像！公安局長是警察廳長！

這時趙太太又走到跟前，拍一拍趙先生的肩膀道：

「你翻出來我看！」

「幹嗎？」

趙先生未免吃了一驚，抬頭，接過太太雙手遞給他的兩本書。這應該一見就知道的，亞東本的紅樓夢，放在趙先生

趙太太的床頭好久好久，（趙先生平常不喜歡人家的太太懷抱裏抱着叭兒狗），他同他的太太的相當的心愛物只是紅樓夢。但趙先生對着書脊上的三個金字認了一認，而且念：

「紅樓夢。」

「那句話我翻一半天沒有翻着，你翻。」

趙先生就沒精打采的翻，翻而已。太太的下巴搭住趙先生的肩膀，身子半弓着。

「噯喲，怪熱的！……」

太太也噯喲起來了！趙先生那麼一嘆，同時肩膀也朝那邊一挪，太太不防鼻子撞上了桌角。

趙先生不覺站起，書捧在手上，眉毛打皺。太太低着腦殼自己撫摩自己。

「今天真有鬼！」趙先生說。

「傷了沒有？」趙先生又說。

「沒有什麼。」

太太抬了頭，柔和的笑一笑。

兩人再各坐下了一把椅子。

「革命革得自家做起官來了！這樣革命革得成功嗎？我

不相信！」

趙先生突然這樣正言厲色。

「你說誰？」

太太的聲音很輕。

「你不認識，我的一個朋友，陳振聲！前年他到北京來，總是尋我揩油，陪他上館子。」

「做什麼官？在那裏？」

「無問之必要。」

但連忙又補足——

「K公安局長。」

「那裏的公安局長等於這裏的警察廳長，是不是？」

「是。」

趙太太已經動了她的一點憤氣，並沒有聽清楚趙先生的「是」。但她實知道那裏的公安局長就等於這裏的察警廳長。她憤於世界上有這樣的官，專門禁止書籍出版！立刻又是喜，而且問：

「是你的朋友，——你就把性生活拿到那裏去再版，那當然不會禁止。」

趙先生沒有答，對着太太瞧上一眼。眼珠子沒有轉，腦子則受了電氣一般自己覺得是震動了。這裏的警察廳長不能使趙先生憤，——趙先生簡直原諒他！說他是趙先生的朋友都可以。性生活——就是這性生活替趙先生賺了許多錢，趙

先生寧可不再版！太太那樣說，簡直是打了趙先生一巴掌！

趙先生不舒服得利害。利害而却比早半天容易受得多，因為此刻全個身子都被不舒服鎮住了，面對面的認識了，坐在椅子上，穩穩的。

「唉，革命——做官！」

這個確是替國家前途耽憂。因此趙先生的良心也着實得了安慰，完全舒服了。

聰明的太太看出了趙先生的耽憂，解勸道：

「官總要人做。你有時候太偏激。」

「你這話倒也對，——我不做，他們也不做，世上就只

有豆腐『干』！」

於是兩人同時一笑。

太太慢慢又說：

「喂，我說你倘若把性生活上面那些插畫都取消，或者不致於禁止。我想就是那許多的裸體畫惹得他們注意。」

趙先生一時沒有答，紅樓夢就在手邊，翻着，——翻着而已。

(一九二七年六月)

## 石勒的殺人

我們鎮上有一個八十歲的老和尚，——算來是二十年前的事，現在他是否還健在，我沒有回鄉，不得而知。他最喜歡招我去聽他講故事，說他當初是一個長毛，後來怎樣出家，一共打了幾年幾年仗，盾牌是怎樣怎樣的拿法。有一回他對我講石勒的殺人，說是他在營盤裏聽見弟兄們講的，今天我就借了我的筆述說他的話。

一少年，洛陽人，眼看當代一般士大夫都不中用，又不講臉，他終日只是騎馬射箭，上山打老虎。說是打老虎，回來却總是挾一匹兩匹死兔。他看見了兔在草林裏跑，別的事情便都忘記了，一心非打死兔不可。因此他得了一個射兔李廣的稱呼。人家這樣叫他，多半還是笑他，笑他只會射兔，他自己倒默默的承受。可憐的兔傷了他的心，是因為王衍，王衍自比狡兔有三窟，這裏失敗了，可以到那裏去。

一天他上東門玩，看見一個胡人平白的霹靂一叫，他就知道這胡人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那時王衍也在那裏走路，他是認得王衍的，雖然王衍認不得他。王衍對那胡人瞧了又

瞧，隨又走了。這胡人是石勒。他叫石勒趕快跑，否則要遭王衍的毒手。不過他沒有告訴石勒要加害他的人是王衍。

這人後來投在石勒的部下當兵，幫了石勒許多忙，石勒對於他言聽計從。石勒不肯違反他的意旨，不給他以高官顯職，所以終其身是一個無名偏卒。我們在下文不好怎樣稱呼他，且稱之曰洛陽人。

這天石勒把王衍這般人都活捉來了。

捉王衍的就是洛陽人。

王衍自從死人堆裏捉出來的。他看了逃無可逃，鑽到一堆死屍裏去。晉家十幾萬將士都爲石勒的箭所射死。洛陽人

抓出王衍，見他衣服上染了許多血，眼睛一瞋，道：

「你怎麼會有血？——濺死人的血！」

並無別話，帶着走。

洛陽人以爲王衍哭總會哭的——現在快要死了不哭嗎？以他千悲萬憤凝成的眼光回看一回看。

王衍想說話。

王衍的眼淚或者還當得洛陽人一看，英雄與奴才專就眼淚說，不能分出怎樣的明暗。一看他是想說話，洛陽人的腦殼掉上前去，比盤馬灣弓還要來得斬截。

日近黃昏，石勒的營幕戰馬嘯得利害，洛陽人的眉毛也

可以殺得人死！

王衍等々綁在一塊。洛陽人去會石勒，見面共一聲——  
「殺！」

「殺是殺，將軍要怎樣殺？」洛陽人問。

「殺得痛快就是一刀！」

「將軍呵，我們中國，多少仁人志士死在刀下，不能用  
刀。」

「那麼山上有老虎，給老虎吃！」

「倘若這老虎有一日中了我們的箭，我們的箭也依然染  
了他們的血，箭不能用。」

石勒眉毛一皺，——放逐到漠外去凍死他？立刻知道這不對，漢朝有名的蘇武，胡人誰個不曉？而且容易傷洛陽人的心！

「餓死他！」

「唉唉，將軍不知道伯夷，叔齊嗎？那是餓死的！這樣，餓死兩個字讀起來沒有力量了。」

「投在水裏淹死他！」

「將軍越發說差了，屈原是投水而死！這樣，河魚不分賢不肖，只曉得是吃『人』！——人類有孤獨者，要看重屈原的『獨』字。」

「這叫我怎麼辦呢？我們有『要用草鞋底殺』的話，但那到底是氣憤不過的說法，——哈，有了，有了，你就把你剛纔所說的這些人告訴那般東西，叫他們羞死！好嗎？——喂喂，你哭什麼呢？——這是怎麼一回事？我從來沒有看見你哭！」

「將軍呵，他們都知道，……從古如斯……人的悲哀……」

「什麼悲哀！我自有辦法，去！」

王衍等等見了石勒雙膝跪下——

「大王……」

石勒  
轟  
震一叫。

洛陽人在旁邊號咷大哭——

「這都是我的國人！」

就在這當兒，一排牆倒下去了，洛陽人的話無人聽清白。

從此石勒的營盤裏不見洛陽人。

老和尚說到這裏更加一句：現在史書上載石勒排牆殺王衍，是因為愛惜他，不忍加以鋒刃，完全與石勒的爲人不相稱。

(一九二七年三月)

## 追悼會

北山在那裏做他的小說，猛然記起今天是三一八，筆停了，他似乎應該赴追悼會？——真的，他要赴追悼會。

「時光過得好快呵。」三一八使得他覺得時光過得快。何以故呢？就因為停筆，正在不寫不行的時候停筆。去年三一八——不是三一八，是三一八的後兩天，總而言之是三一八，他也是這樣停了筆，停筆去送葬。時光過了一年。

會場上還沒有什麼人，死者的像片掛起來了。北山看見了是掛起來了，然而沒有看像片。天是下着很大的雪，開會既還有待，北山到雪地裏走走。他不冷，雪很好玩，他就在雪地裏玩，活潑潑的想，——說實話，他實在是活潑潑的，一點也不像赴追悼會的樣子。

「雪呵，雪呵，你下罷，下得大大的，我總比你狠，你不能叫我不站在這裏，你下得叫我的身上沒有熱，那我算是被你壓服了。」

北山今年不知在那裏弄得了一件外套，敢於這樣誇口。

會場上人添了好多，北山又走進去，迎面一個朋友道：

「北山，你來了？我們今天請你演說。」

分明是來了，然而要問「你來了？」北山好笑。演說則他做夢也夢不見這兩個字。

「那不行，那不行。」北山連忙答。

「一定，一定。」

朋友也就走了。

北山不知道到底要不要他演說，萬一真個要，同剛纔對雪說話一樣，隨便說說就是。北山做小學生的時候很得意的登過一兩回演臺。

秩序單上有主席報告開會一條，果然，一個人走到臺正

中間桌子面前報告。北山坐在臺下兩三個人當中聽。北山沒有看雪那麼樣的活潑了，不知是否怕把他拉上臺去演說。他心裏確在那裏想，寫出來就是演詞——

「我的聲音很小，要大家聽我說話。實在對不起。但是，我們今天要聲音嗎？只要血！請看這些死者——」

北山這時看了一看像片。自然，北山是坐在臺下仰頭看，而他儼然是在臺上掉頭看，又掉過來——

「他們的聲音在那裏？我們能夠對之而不面赤嗎？這就是他們的血現在我們的面上……：」

北山真個滿身發熱，沒有想，想不下去。臺上報告的是

什麼自然更只有讓牠是什麼。漸漸又冷靜下去了，討厭主席的報告。「放屁放屁！趕快滾下來！」心裏罵。報告的還是報告：

「……所以我們一方面哀悼，一方面還要努力……」  
其實北山是若聽見，若不聽見。但他狠命的罵，「放屁！放屁！」

板凳上長了刺，北山坐不下去，這邊一看，那邊一看，兩三百個人差不多被他看完了。有幾個面孔是他平素所痛罵的「王八蛋」，——他罵也總是罵給他自己聽，有時一面走路，一面嘴在那裏動。一見這幾個面孔，許許多黑腦殼當

中只見他們有面孔，格外討厭，罵：「我不相信你們這般東西配追悼死人！」

北山接着是很利害的苦痛，他痛於自己的薄弱渺小；被罵者的靈魂此刻是飛在追悼會之上，未必不在那裏照臨北山，照臨北山的薄渺弱小……總之北山有時也相信「性善」之說，這時就喊：「苦呵，苦呵，苦的我北山呵。」

臺上說話的掉了一個人，——主席什麼時候下了主席之席？既然掉了一個人，北山聽——

「剛纔主席報告的……」

「放屁放屁！」北山簡直惱得要衝破屋頂，同時又嘆一

聲氣，「不該來！」坐在家裏寫小說，難道就不配是北山？難道北山碰見了死者的鬼魂有什麼抱歉不成？不知道是經了這麼一想還是惱得利害了繼續不下去，北山冷靜了許多。臺上沒有掉人，北山心裏曉得，眼睛倒沒有清清楚楚的去看。

北山彷彿此刻纔走進會場——這是怎麼說呢？他來的時候也就掛在那裏的幾幅哀聯，他這纔看見了。從最末一聯最末一句看——

愧我難爲後死人

「放屁放屁！」不知怎的又惱。惱猶未了，更警一句——

君等爲國犧牲

「噯喲，我要上臺去演說！」北山咬着牙齒一歎。心裏說，寫出來就是——

「我不怕得罪大家，我請大家原諒我，我心以爲痛切的話我不得不對大家說，這許多對子要拉下來纔是我們開的追悼會！」

北山脚在那裏擦，想一躍跑上臺。「噯喲，這怕是我自己的不是！」立刻又這麼一歎。「演說的大概只能說這樣的話，做對子的也大概只能做這麼的對子。因了哀而想說，因了哀而想寫，想說想寫便忘記了哀，想說想寫就是了。……自以爲寫得好，得意，而且要掛給人家看，這時追悼會

大概就變了展覽會。……這原是很自然的呵。」

北山笑了，笑自己，自己剛纔的演詞也都無謂，喜得沒有上臺。

死者的同鄉上臺報告：

「我不會說話，我知道他，S烈士，是很用功的，如果不死於難，將來一定……」

北山不知怎的突然離開座位溜了，也不管人家要他演說或不要他演說。

雪地裏他吐了一口好氣。走在路上，想，回去可以重新寫一篇小說，題目就是追悼會，紀實，——「這個題目？」

這個題目觸動了他什麼。

他確乎另有一個追悼之感，但不能明白的意識出來追悼什麼。「追悼北山？」他笑。是的，似乎不完全是。

(一九七三年三月)

## 審判

司法官對於這個犯人簡直沒有辦法，無聊，做這樣的法官有什麼意思呢？案情是這麼重大，說不定今天或明天，腦殼就得割掉，而他，腦殼所有者，簡直是開玩笑。譬如賭錢，我雖可以操必勝之權，但到底要賭一賭呵，你則辦定了那麼大的數目一點也不在乎，一五一十的輸給我，不是輸，是數給我，我倒不如同一個慳吝者賭一個銅錢來得起勁。

「什麼名字？」

「名字就是紀懶。」

「幹什麼事的？」

「倘幹了別的好事，我就不站在你法官的面前呵。幹的事就是革命。」

「革命是你犯罪——」

「我革命就是爲來犯罪。」

「你於士農工商之中——」

「一個禮拜以前，我坐洋車到學校去上課——」

「是當教員還是做學生？」

「從洋車上跌下來了，腦殼裂了一個大口。」

「這些話不是你所要答的。」

「法官，這於我的犯罪很有關係。」

法官明知道犯人並不是一個瘋子，也不是有意來裝瘋。

「於你的犯罪很有關係？——你說！」

「腦殼裂了一個大口。洋車夫趁我還是倒在地上沒有爬起來，一溜煙跑了。其實他不跑，我也不同他扯皮，反正已經跌破了，是不是？這可見我不配做一個革命黨呵，哈哈哈。我是一個科學家，真的科學家。但我這並不是想法官減輕我的罪，我現在是革命黨，昨天拿起手鎗在這禁城裏亂放，

實在我做領袖。……一個禮拜以前，我是科學家。我爬起來，摸一摸腦殼，滿手是血，我知道不得了，腦殼跌破了，一看，不見我的洋車夫。——法官，你忍耐一下，聽我說下去，這實在於我的犯罪很有關係，好比這春天的樹，你看牠綠得茂盛罷，但去年冬天括大風下大雪時候的樹，切不要忽略看過，缺少了那一天，甚至缺少了那一刻，也許牠現在不能夠這麼綠。……我雙手捧住我的腦殼，想起我的洋車夫真有趣，溜了。我又想起我的一個朋友，他爲了坐洋車曾經寫過一篇小說。他的洋車夫是撞跌了過路人，但他的洋車夫不但不跑，他很可以跑，而他却要把那跌倒了的人扶起來，

直到警察都來了。所以我的這位朋友忽而變爲託爾斯泰之徒，對人類抱了希望。法官，我的事情是真的，我的朋友也是真的。嘆呀，這不像供詞，像 *lecture*，對不起，對不起。

腦殼跌破了怎麼辦呢？只有到醫院裏去呵，於是我到醫院去。醫院的大夫倒使得我發惱，因爲他看着我流血叫疼——

我不是說他應該憐恤我，我不喜歡這樣意思的字，這個我可以找出許多證據來，好比莎士比亞的 *King Lear* 這齣戲，裏面一個裝瘋的 *Edgar*，我很愛，出在他的口裏竟有 *pity* 一字，我却讀得不免掃興。嘆呀，話又說遠了。大夫使得我發惱，因爲他說要照號數來，我是一百幾十號，差不多是最

末一號。我也只得等呵。大夫說我的腦殼非縫不可，令我大吃一驚，——同皮匠縫鞋一樣的縫，不疼死人嗎？我也只得讓他縫呵，還要我簽一個字。我以為我到底不是一隻鞋，縫總得上麻藥，誰知道用不着上麻藥，在醫院裏這樣的創傷簡直不能算做一件事。法官，我就遵着吩咐那麼躺下去，像一隻豬，心裏害怕，「疼呵，疼呵，」等候他一針一針的縫。

一面我又想，以『遊戲』著名的日本的森鷗外，倘到了這地位，不知是否也還是遊戲？——這都是我所要說的話，請法官一句一句的記下來。」

「自然都要記下來。但你爲什麼加入革命黨呢，敢於在

這禁城裏暴動？」

「法官，你還不明白嗎？就是爲了縫腦殼。沒有這一回事，我恐怕不致於丟了科學家來做革命黨，來犯罪。我離開跌破我的腦殼那塊地方的時候，我還想，倘若我僱了一個小心的洋車夫，我的腦殼就不致於跌破，現在想起來，天下事真有趣，——法官，不知怎的，我忽然記起了唯物史觀四個字，但這決不是我加入革命黨的原因，雖然我也相信唯物史觀。我始終只喜歡科學家這個名字，萬一掉一個，說是藝術家也可以。」

「你同張三是一起嗎？」

「我以為這一層用不着我提起，——法官不記得嗎，你們槍斃張三，統是一個禮拜以前的事，槍斃他的時候，正是我在醫院裏縫腦殼的時候。但是張三不認識我，我頗知道他。我從醫院出來，看見賣報的小孩大聲喊「號外！」叫我看四個銅子看好消息，我一看，唔，人殺了一個人。——哈哈，法官，什麼時候槍斃我呢？一粒子彈鑽進去，我想決沒有什麼疼，我不曉得我心裏害不害怕：『疼呵，疼呵。』總之，一粒子彈，我就鞠一個躬。這一鞠躬，人們說我是對張三鞠的，我也不否認。我這樣的人反正無論幹什麼事都沒有什麼大意思，所以決說不上犧牲二字。但是，法官，我對

於你也很抱歉，——你大概還得長久長久的做法官下去罷。  
我也算是在法官的案卷當中備了一個案。」

「總之你自認是昨天暴動的主犯——」

「是的，——我很想法官趕快執行纔好，因為我這樣的人倒享慣了自由。在這裏雖然也無人能使我不自由，但我也要身體的自由。老是關着審判總不行。」

法官想：犯人大概以「死」也爲身體的自由。

(一九二七年四月)



## 浪子的筆記

我親眼看見老三進妓院，親眼看見她當領家，看見她垂死的時候躺在床上。我知道老三的一生。

羅丹的「老妓」，很可以替我減省筆墨，老三在最後兩年差不多是那個樣子。不過這僅僅是就顏色的凋謝，乳房的打皺——總之就外形說。其實，老三，一個活人，決不如羅丹的雕刻是有生命。藝術家的作品畢竟是藝術家所創造出來

的。

有一回我在老三那裏買一份報看，見有「模特兒」這個名詞，告訴小鶯，（老三這時被她稱爲阿姨）解釋她聽，說，「比方要畫一個裸體女人，就請一個女人裸體站在旁邊做樣子……」「真的嗎？」小鶯很是納罕，眼睛現出她少有的光澤。老三卻罵她，「真的你就去給人家做樣子，瞞了我得一包銀子！」我這纔想起了羅丹的雕刻。

老三以一個漂亮女孩子進到妓院，大概是十四歲。那時我總是可憐她，因爲她視我爲唯一聽她訴衷情的人，說她的阿姨怎樣鞭她，她寧可死。我聽了很是氣憤，並且代她設

想：

「你真不如死的好！我們鄉下自縊的女人多哩。這樣你  
可以害得你的阿姨去坐牢！」

她卻又對我嗤的一聲笑——

「虧你打這個好主意，叫人死。」

我原也不過是十六七歲的孩子，還很稀奇似的問她：  
「你的娘老子怎麼讓你來幹這個事呢！」

「欠人的債不能還，所以把我帶到這來賣了。」

「到這個地方來不要好多盤費嗎？坐火車，坐輪船。」  
她又是對我嗤的一聲笑。

「你們將來老了怎麼辦呢？」

「老了給你做老婆。」

記得一個秋天的晚上，她私自來找我，對我哭，要我救她。我依然很固執的，以為救她只有死。我說我決不是捨不得我的什麼不給她，要我同她一路死都行。

「你只要照個夾袍子做一件我就是救我。」

她真是嗚嗚咽咽的哭。她穿的一件紅緞子夾袍給煙火燒壞了一角，領家媽媽知道了非鞭死她不可。我依照她的话救她。她到底是挨了一頓重打；領家媽媽見了她穿着嶄新的紅緞子袍子是怎樣傷心呵，雖然這筆款子出自我的荷包，但歸

到綵子店的掌櫃去了，數目實在不小。

這一類的事記不勝記，總之垂老的老三，似乎應該就是羅丹的「老妓」，哀傷於過去，看一看現在。

老三脫離她的領家獨立，也是我依照她的話救她，情形記不清白了。讓我數一數——老三後來做了三個人的領家，小鶯則是第四個。人家稱呼死的老三每每是這樣稱呼；「小鶯的阿姨。」

小鶯的來歷我完全知道。這個我記得清清楚楚。

老三快三十歲了，然而還是做妓女。一天的深夜，全個院子多半睡了覺，一個很是漂亮的，名叫長圓，比老三年青

得多，推開老三的房門進來。進來了又想出去，意思是房裏有客不大好。其實她未進門以前並不是不曉得我在裏面。

老三道：

「不要緊，你坐。」

長圓就坐在床沿。

他們兩人用了鄉音談話，我不懂。我猜得出，先是談我，再談長圓的領家。我雖是一個浪子，住着這樣的地方，但我實是愛女人。我可以自解的，我不來，他們也一樣的活在這裏。我稱我這樣的行爲爲「苦肉計」，因爲我到底是痛苦，不會自己鞭打自己。老三自然更不用說，躺在我的懷

裏。長圓坐在我的面前，是夏天罷，沒有穿襪，單褂半披着。我真不好意思，而我又輪着眼睛看，一面不由己的想——

「世間上的女人，你們寶藏你們的童貞，你們都到這來看罷。」

第二天清早，我們還沒有起床，隔壁一個老女人叫囂，接着是手巴掌聲響。老三道：

長圓挨打。

長圓哭。

「那個老傢伙也不怕她的手打得疼。」老三用了很細的

聲音湊近我說。

接着不是手響，竹竿子響。

老三當初說她的領家鞭她，我沒有見過，見過這是第一次。

接連幾天，我的腦裏趕不掉長圓，很想會見她。但會見兩次就沒有看見。這兩次我總覺得她有點不好意思對我，說得上是害羞。長圓呵，你留給我的是一個害羞的影子。

長圓終於離開這個院子了，我問老三，老三告訴我。

「搬到那裏去了呢？」

「生小孩子去了。」老三連忙說，笑。

「不要開玩笑。」

「真的，已經已有了三個月，——那個傢伙隨隨便便的，鬧出了這麼一回事！」

這時我漸漸沒有多的錢了，同老三漸漸也來往得疏些。

過了三年，老三是「阿姨」。一天我到她那裏去玩，她抱一個小孩子我看，叫我猜是男孩子還是女孩子。我實在不高興猜，然而也答：

「我只聽見你們叫丫頭，我不曉得是男孩子是女孩子。」

「那麼我把丫頭養大給你做小老婆。」

我罵她一聲「呸！」

她說：

「你不記得長圓嗎？這就是長圓的孩子。」

我好大一會沒有做聲，慢慢問她：

「長圓現在在那裏呢？做什麼事呢？」

「除了當婊子還有什麼事做。」

長圓的孩子就是小鶯。

老三現在有點討厭我，但我依然時常到她這來玩。

小鶯背地裏總是對我講她的阿姨，簡直同老三當年是一樣的口吻，所不同者，她把我當了一個親戚。老三也不避

我，當我的面前打小鶯，罵小鶯。

是五月的天氣，成天裏雨下個不住，我們三個人坐在一間屋子裏。老三我看她是很不高興的呵，只是抓癢，同叫化子捉蟲一般，從褲腰裏伸手進去，咬着牙齒抓。

「喎喎，喎喎，拿刀來把這塊肉割下來！」

我不禁爲她傷心，除了癢，恐怕她不以爲她的身體也是血肉。

小鶯上身只緊緊的穿着一件背褡，——這在我是見慣了的，我卻不因見慣了而不覺得她是這樣裸身。我看一看小鶯，又看一看老三。小鶯正是年青的老三。這小小一間屋子

就擺出了老三的一生。這是我的記憶。老三自己呢，她無所謂老，無所謂年青，老也是她的年青，年青也是她的老。她確老了，她不比小鶯怕熱，所以她穿了一件單褂。

我在那樣想，她把褂子解開了，朝背上抓癩。

「抽煙倒算得一個，別的就不會！」

這一罵，我又偏頭看小鶯，——小鶯拿起煙捲抽。

小鶯不理她，望着我笑。我說：

「你替阿姨抓一抓癩，背上自己抓不夠。」

「不要你說空話！」

老三對我厲聲一句，此刻她的褂子已經披下了。

我的面前兩個赤臂。

「你坐在我這裏，我實在不叫你多謝。」

她的褂子又穿上了。這一句話是半笑的說。然而我知她言出於衷，她簡直希望我年青，不年青而一樣的愛嫖妓也好，嫖她的小鶯。

這一兩天妓院裏很少有顧客罷。

我打算走，但雨還是下個不住。我的心好比那汙溼的泥地，想乾淨也乾淨不起來，古怪的難堪。我之常到老三這來，又好比那落葉落下了泥，狂風也吹牠不開，——我要看她，一直看到她死。

雨呵，你下得連天連地都是一個陰暗，就是老三也不能  
算做例外！

真的，雨天老三有憂愁，同她的打皺的皮膚相稱，——  
自然，這是我的比較，她不會看見她皮膚的打皺，正如不會  
看見小鶯的肥白，抓癢只是抓，鞭小鶯只是鞭而已。然而，  
無論如何，我得修正我篇首的話，老三是有生命的，倘若這  
樣的憂愁算得生命。

小鶯她倒在牀上唱，——她令我想起洛泥的猪！

唱的是老調。我有這麼大的歲數，與我的歲數成比例我  
聽了多少年青的妓女這樣唱。可是，以前，聽而已，曉得是

「妓女告狀」，閻王面前告狀，從未留心去理會狀詞。今天我仔細聽小鶯唱——

「……牛頭哇馬面——兩邊排。一歲呀兩歲——不對不對，唱錯了……」

這當然不是狀詞。我望她一望——噓呀……

我跑上前去——已經撲通一聲響！她的腳順便朝桌上一放，茶壺踢得滾下來了。

小鶯立刻翻起來，面孔是土色。

我也失了知覺。失了知覺卻還覺得：沒有辦法，靜候老

三去鞭。

老三確是連忙跑上前去。我沒有聽見什麼聲響。她背著我遮住了小鶯。

小鶯的面孔又對我，我看得見她有一顆眼淚，整個的土色添了頰上一塊紅，兩個指頭掐的。

老三見了茶壺不中用，連碎片又丟下。再是巴掌拍拍的打。

我的荷包裏有一張五塊錢的票子，我掏出來，拉住老三：「喂，喂，這張票子拿去買。」老三更是拼命的打，但我一聽她張喊的聲音，知道這一打是作不打的下場。

接了票子，老三又有一點思索的神情，橫着眼睛射小鶯

一眼。我也知道呵，她疑心我的荷包裏還時常有錢，疑心我給了小鶯沒有給她！

不過兩個月的光景，老三一病不起。衆口一詞說她的箱子裏積下了不少的錢，鑰匙繫在她的褲帶子上。老三名字上真要加「死」這個形容詞的時候，鑰匙自然給誰解下了，不知是否有錢，多少？但老三的喪事辦得頗豐盛。

老三死的前兩天，她對我哭。我是多長多長的時間不見老三哭呵。她要我替她算命，看她死不死。我素來是說我會算命的。我說：

「不要緊，好好的躺着，命上不註死。」

唔，老三是有生命的！

小鶯穿着一件背褡跑出跑進，跑得很是輕便。我看她不時同那所謂王八者比肩而立，低聲說什麼。

天氣熱得很，老三的胸部完全袒開。

我到底還是這樣想——

「這裏是把她生了也就把她死了的一個人。」

衆口一詞說老三死了，同時我看見抬進一個白木棺材。

時候快要夜。

我聽見小鶯哭，有人挽着小鶯叫不要哭。我走了。

我探得了棺材必經的路，第二天清早，我站在路旁。

頭上插雞毛的，吹號的，小孩子散紙錢的，應有盡有，都是此地槓房習用的人物。一個駝背打鑼，走在最前，時而又站住等。

最後是棺材呵，我認識這個棺材！湧着，湧着，都是汙流的人面，——唉，那一個，槓子雖扛在肩上，他是夾在當中打瞌睡。

(一九二七年四月)



## 一段記載

風暴後的夜，我照例到火神廟去看我的小朋友。說是小，其實已經是二十來歲，但我要這樣稱呼他纔稱心，吐一口熱氣可以把他吞進去似的。

一進廟門，我有一點凜然，彷彿怕趁這時動作起來了，——我知道在那漆黑的殿角裏有着猙獰的放火將軍。

——我用力的踏幾脚，告訴我的小朋友我來了。雖然黑得沒有什麼，伸手去摸一定有一扇門，他一定在裏面，來的也一定是他的先生。廟裏的唯一的聲音和尙這時是在那邊曲肱而枕之。

果然得的一聲火柴。

我們宛如立刻生下地，立刻又各自照樣的長大了：我幾根翹鬍子，他面黃得很——這裏實在要用一個「死」字呵。鬼火一般的燈火是來得那麼快。

「先生，我今天在西門外跑了一趟。」

我靠着他寫字的桌子坐，向他，聽他的話，然而先入爲

主者有他的筆，——我簡直是一隻眼睛看定了他，一隻眼睛也就落住了他的筆。

「啊，你在西門外跑了一趟？」

他的話已經到夜——到夜裏死去了罷，然而我這樣答。

「今天一天是下雨哩。」

我又說，似乎不相信他在西門外跑了一趟。大概是相信了這一個事實：我還沒有見過我的小朋友有傘。但我依然從我的腦裏趕不走那一隻筆。

「有意到風暴下去走，我卻還是今天。」

我想一想今天的大雨，設身我走在大雨下的西門的曠

野，雨下得看不見那裏有人走，——但此刻這人明明坐在我  
的面前。

我纔覺得我的小朋友是這樣的坐在我的面前，我與他之間，  
只有既然有燈則不能推開的光。

「最初雨還不大，望見一陣烏雲快要到頭上——但我是  
走到了一棵大樹之下。」

「那很好，——倘若我也在場，我將念 Edgar 的話你  
聽：

Here, father, take the shadow of this tree  
For your good host....」

我的小朋友對我笑，笑得是那樣冷。

「樹脚下有一塊石頭，我拾起來拼命的一丟，——先生，我實在是丟來玩一玩的。」

「是的。」

「但等到這石頭又落到地上——我丟不出！」

唔，我原曉得他是丟他自己。

「先生，我立刻借得了一把傘。」

「那很好。」

我連忙說。但我頗奇怪。

「先生猜我向誰借的？」

他又是那樣的冷笑。

「你應該向這誰道謝就是了，我以為。」

「倘若這誰就是我之母呵！我到底沒有『來』，無所謂『去』！那麼眼淚還是眼淚，依照大家的意見寶貴下去————

哈哈哈，我見慣了陳列館爲牠備了各樣餌品的猴子！」

「唔——」

但這個音波被我的兩唇擋住了。波動了空氣的是慢慢來

一個——

「啊。」

這就表示我了然了，無須再說下去。我剛纔奇怪得有

理。傘是死人的，帶了胎兒死去了的產婦的，——列位，貴處有此風俗麼，產婦死了墳前放一雨傘？

我的小朋友雖則不過二十來歲，他是一個偵探，「生」之偵探。昨天他拿這幾行字我看——

我把眼淚當唾沫吐！——

我跳不過這什麼一種的如來之掌，

我不能不做一個死屍的活人以反抗。

他慢慢又說：

「先生，請為我解答：詩人，『世人皆欲殺』；世人對於唱這樣句子的詩人——

.....that the Everlasting had not fix'd

His canon 'gainst self-slaughter!

將如何？」

「哈哈哈。」

我沒有答，他又笑。

「這個事實叫我來報告，我殊不作如是口吻，——他還不是一個偵探。」

他又說。

||

約莫過了十天，我坐在我的屋子裏，是風暴後的下午，

街上很是鬨然，我聽去——我站起……

分明是——

「西門外雷打死了人！」

「西門外雷打死了人，快去看！」

我走出西門，我的鄰近的一個孩子迎上前來對我呼喊：

「先生，你認識他，是不是？」

「啊，啊。」

大樹之下，人山人海，聲音的嘈雜怕要到天上纔不聽

見——

「沒有聽說他有家族。」

「一定是居心謀殺人！」

「非示衆三天不可！」

「自然要示衆。」

我是插在衆人當中去面識……

接連三天，小小的一個棺材擺在曠野之上，——棺材據說是慈善會施捨的。

我很躊躇，留在世間還有——筆呵，我把你收藏起來嗎？

## 桃園

王老大只有一個女孩兒，一十三歲，病了差不多半個月了。王老大一晌以種桃爲業，住的地方就叫做桃園，——桃園簡直是王老大的另一個名字。在這小小的縣城裏再沒有別個種了這麼多的桃子。

桃園孤單得很，唯一的鄰家是縣衙門，——這也不能夠叫桃園熱鬧，衙門口的那一座「照牆」望去已經不現其堂皇

了，一眨眼就要鑽進地底裏去似的，而照牆距「正堂」還有好幾十步之遙。照牆外是殺場，自從離開十字街頭以來，殺人在這上面。說不定王老大得了這麼一大塊地就因為與殺場接壤哩。這裏，倘不是有人來栽樹木，也只會讓野草生長下去。

桃園的籬牆的一邊又給城牆做了。但這時常惹得王老大發牢，城上的遊人可以隨手摘他的桃子吃。他的阿毛倒不大在乎，她還替城牆栽了一些牽牛花，花開的時候，許多女孩子跑來玩，兜了花回去。上城看得見紅日頭，——這是指西山的落日，這裏正是西城。阿毛每每因了這一個日頭再看

一看照牆上畫的那天狗要吃的一個，也是紅的。當那春天，桃花偏樹，阿毛高高的望着園裏的爸爸道：

「爸爸，我們桃園兩個日頭。」

話這樣說，小小的心兒實在滿了一個紅字。

你這日頭，阿毛消瘦得多了，你一點也不減你的顏色！

秋深的黃昏。阿毛病了也坐在門檻上玩，望着爸爸取水。桃園裏面有一口井。桃樹，長大了的不算又栽了小桃，阿毛真是愛極了，愛得覺着自己是一個小姑娘，清早起來辮子也沒有梳！桃樹彷彿也知道了，阿毛姑娘今天一天不想端碗扒飯吃哩。爸爸擔着水桶林子裏穿來穿去，不是把背弓了

一弓就要挨到樹葉子。阿毛用了她的小手摸過這許多的樹，不，這一棵一棵的樹是阿毛一手抱大的！——是爸爸拿水澆得這麼大嗎？她記起城外山上滿山的墳，她的媽媽也有一個，——媽媽的墳就在這園裏不好嗎？爸爸爲什麼同媽媽打架呢？有一回一籮桃子都踢翻了，阿毛一個一個的朝籬裏揀！天狗真個把日頭吃了怎麼辦呢？……

阿毛看見天上的半個月亮了。天狗的日頭，吃不掉的，到了這個時分格外的照澈她的天，——這是說她的心兒。

秋天的天實在是高哩。這個地方太空曠嗎？不，阿毛睜大了的眼睛叫月亮裝滿了，連爸爸已經走到了園的盡頭她

也沒有去理會。月亮這麼早就出來！有的時候清早也有月亮！

古舊的城牆同瓦一般黑，牆磚上青苔陰陰的綠，——這個也逗引阿毛。阿毛似乎看見自己的眼睛是亮晶晶的！她不相信天是要黑下去，——黑了豈不連苦也看不見？——她的桃園倘若是種橘子纔好，苦還不如橘子的葉子是真綠！她曾經在一個人家的院子旁邊走過，一棵大橘露到院子外，——橘樹的濃陰儼然就遮映了阿毛了！但小姑娘的眼睛裏立刻又是一園的桃葉。

阿毛如果道得出她的意思，這時她要說不稱意罷。

桃樹已經不大經得起風，葉子吹落不少，無有精神。

阿毛低聲的說了一句：

「桃樹你又不是害病哩。」

她站在樹下，抱着籬筐，看爸爸摘桃，林子外不像再有天，天就是桃，就是桃葉，——是這個樹嗎？這個樹，到明年又是那麼茂盛嗎？那時她可不要害病纔好！桃花她不見得怎樣的喜歡，風吹到井裏去了她喜歡！她還丟了一塊石頭到井裏去了哩，爸爸不曉得！（這就是說沒有人曉得）……

「阿毛，進去，到屋子裏去，外面風很涼。」

王老大走到了門口，低下眼睛看他的阿毛。  
阿毛這纔看見爸爸腳上是穿草鞋，——爸爸走路不響。

「爸爸，你還要上街去一趟不呢？」

「今天太晚了，不去，——起來。」

王老大歎了水桶伸手挽他的阿毛。

「瓶子的酒我看見都喝完了。」

「喝完了我就不喝。」

爸爸實在是好，阿毛可要哭了！——當初爲什麼同媽媽打架呢？半夜三更還要上街去！家裏喝了不算還要到酒館裏

去喝！但媽媽明知道爸爸在外面沒有回也不應該老早就把門關起來！媽媽現在也要可憐爸爸罷！

「阿毛，今天一天沒有看見你吃點什麼，老是喝茶，茶飽得了肚子嗎？我爸爸喝酒是喝得飽肚子的。」

「不要什麼東西吃。」

慢慢又一句：

「爸爸，我們來年也買一些橘子來栽一栽。」

「買一些橘子來栽一栽！你曉得你爸爸活得幾年？等橘子結起橘子來爸爸進了棺材！」

王老大向他的阿毛這樣說嗎？問他他自己也不答應哩。

但阿毛的橘子連根拔掉了。阿毛只有一雙瘦手。剛纔，她的病色是橘子的顏色。

王老大這樣的人，大概要喝了一肚子酒纔不是醉漢。

「這個死人的地方鬼也曉得騙人！」張四說他今天下午來，到了這麼時候影子也不看見他一個！」

「張四叔還差我們錢嗎？」阿毛輕聲的說。

「怎麼說不差呢？差兩吊。」

這時月亮纔真個明起來，就在桃樹之上，屋子裏也鋪了一地。王老大坐下板凳脫草鞋，——阿毛伏在桌上睡哩。

「阿毛，到牀上去睡。」

「我睡不着。」

「你想橘子吃嗎？」

「不。」

阿毛雖然說栽橘子，其實她不是想到橘子樹上長橘子，一棵橘樹罷了。她還沒有吃過橘子。

「阿毛，你手也是熱的哩！」

阿毛——心裏曉得爸爸摸她的腦殼又捏一捏手，枕着眼睛真在哭。

王老大一門門把月光都門出去了。門了門再去點燈。

半個月亮，卻也對着大地傾盆而注，王老大的三間草

房，今年蓋了新黃稻草，比桃葉還要洗得清冷。桃葉要說是浮在一個大池子裏，籬牆以下都溼了。——葉子是剛溼過的一地面到這裏很是低窪，王老大當初砌屋，就高高的砌在桃樹之上了。但屋是低的。過去，都不屬桃園。

穀場是露場，在秋夜裏不能有什麼另外的不同，「穀」字偏風一般的自然而然的向你的耳朵吹，打冷噤，有如是點點無數的鬼哭的凝和，巴不得月光一下照得牠乾！越照是越溼的，越溼也越照。你不會去詢問草，雖則溼的就是白天裏極目而綠的草，——你只再看一看黃草屋！分明的蜿蜒着，是路，路彷彿說牠在等行人。王老大走得最多，月亮底下歸

他的家，是慣事，——不要怕他一脚踏到草裏去，草露溼不了他的腳，正如他的酒紅的脖子算不上月下的景致。

城垛子，一直排；立刻可以伸起來，故意縮着那麼矮，而又使勁的白，是衙門的牆；簇簇的瓦，成了烏雲，黑不了青天……

這上面爲什麼也有一個茅屋呢？行人終於這樣免不了出驚。

茅屋大概不該有。

其實，就王老大說，世上只有三間草房，他同他的阿毛睡在裏面，他也着實難過，那是因爲阿毛睡不着了。

衙門更鑼響。

「爸爸，這是打更嗎？」

「是。」

爸爸是信口答着。

這個令阿毛快爽：深夜響鑼。她懂得打更，很少聽見過打更。她又緊緊的把眼閉住——她怕了。這怕，路上的一塊小石頭恐怕也有關係。聲音是慢慢的度來，度過一切，到這裏，是這個怕。

接着是靜默。

「我要喝茶。」

阿毛說。

燈是早已吹熄了的，但不黑，王老大翻起來摸茶壺。

「阿毛，今天十二，明天，後天，十五我引你上廟去燒香，去問一問菩薩。」

「是的。」

阿毛想起一個尼姑，什麼廟的尼姑她不知道，記得面孔，——尼姑就走進了她的桃園！

那正是桃園茂盛時候的事，阿毛一個人站在籬牆門口，一個尼姑歇了化施來的東西坐在路旁草上，望阿毛笑，叫阿毛叫小姑娘。尼姑的臉上盡是汗哩。阿毛開言道：

「師父你吃桃子嗎？」

「小姑娘你把桃子我吃嗎？——阿彌陀佛！」

阿毛回身家去，捧出了三個紅桃。阿毛只可惜自己上不

了樹到樹上去摘！

現在這個尼姑走進了她的桃園，她的茂盛的桃園。

阿毛張一張眼睛——

張了眼是落了幕。

阿毛心裏空空的，什麼也沒有想，只曉得她是病。

「阿毛，不說話一睡就睡着了。」

王老大就閉了眼睛去睡。但還要一句——

「要什麼東西吃明天我上街去買。」

「桃子好吃。」

阿毛並不是說話說給爸爸聽，但這是一聲霹靂，爸爸的眼睛簡直呆住了，突然一張，——上是屋頂。如果不是夜裏，夜裏睡在床上，阿毛要害怕她說了一句什麼叫爸爸這樣！

桃子——王老大爲得桃子同人吵過架，成千成萬的桃子逃不了他的巴掌，他一口也嚼得一個，但今天纔聽見這兩個字！

「現在那裏有桃子賣呢？」

一聽聲音話是沒有說完。慢慢卻是——

「不要說話，一睡就睡着了。」

睡不着的是王老大。

窗孔裏射進來月光。王老大不知怎的又是不平！月光居然會移動，他的酒瓶放在一角，居然會亮了起來！王老大怒目而視。

阿毛說過，酒都喝完了。瓶子比白天還來得大。

王老大恨不得翻起來一脚踢破了牠！世界就只是這一個瓶子——踢破了什麼也完了似的！

王老大挾了酒瓶走在街上。

「十五，明天就是十五，我要引我的阿毛上廟去燒香。」

低頭喪氣的這麼說。

自然，王老大是上街來打酒的。

「桃子好吃，」阿毛的這句話突然在他的心頭閃起來了，——不，王老大是站住了，街旁歇着一擔桃子，鮮紅奪目得利害。

「你這是桃子嗎！」

王老大橫了眼睛走上前問。

「桃子拿玻璃瓶子來換。」

王老大又是一句：

「你這是桃子嗎！」

同時對桃子半鞠了躬，要伸手下去。

桃子的主人不是城裏人，看了王老大的樣子一手捏得桃子破，也伸下手來保護桃子，攔住王老大的手——

「拿瓶子來換。」

「拿錢買不行嗎？」

王老大抬了眼睛，問。但他已經聽得背後有人嚷——

「就拿這一個瓶子換。」

一看是張四，張四笑嘻嘻的捏了王老大的酒瓶，——他

從王老大的脣下抽出瓶子來。

王老大喜歡極了：張四來了，幫同他騙一騙這個生人！——他的酒瓶那裏還有用處呢？

「喂，就拿這一個瓶子換。」

「真要換，一個瓶子也不夠。」

張四早已瞧見了王老大的手心裏有十好幾個銅子，道：

「王老大，你找他幾個銅子。」

王老大耳朵聽，嘴裏說，簡直是在自己桃園賣桃子的時候一般模樣。

「我把我的銅子都找給你行嗎？」

「好好，我就給你換。」

換桃子的收下了王老大的瓶子，王老大的銅子張四笑嘻嘻的接到手上一溜烟跑了。

王老大捧了桃子——他居然曉得朝回頭的路上走！桃子一連三個，每一個一大片綠葉，王老大真是不敢抬頭了。

「王老大，你這桃子好！」

路上的人問。王老大只是笑，——他還同誰去講話呢？

圍攏來四五個孩子，王老大道：

「我替我阿毛買來的。我阿毛病了要桃子。」

「這桃子又吃不得哩。」

是的，這桃子吃不得，——王老大似乎也知道！但他低頭看桃子一看，想叫桃子吃得！

王老大的歡喜確乎走脫不少。然而還是笑——

「我拿我阿毛看一看……」

乒乓！

「哈哈哈，桃子玻璃做的！」

「哈哈哈，玻璃做的桃子！」

孩子們並不都是笑，——桃子是一個孩子撞跌了的，他，他的小小的心兒沒有聲響的碎了，同王老大雙眼對雙

眼。

(一九二七年九月)



## 菱 蕩

陶家村在菱蕩圩的壩上，離城不過半里，下壩過橋，走一個沙洲，到城西門。

一條線排着，十來重瓦屋，泥牆，石灰畫得磚塊分明，太陽底下更有一種光澤，表示陶家村總是興旺的。屋後竹林，綠葉堆成了臺階的樣子，傾斜至河岸，河水沿竹子打一個灣，潺潺流過。這裏離城纔是真近，中間就只有河，城牆

的一段正對了竹子臨水而立。竹林裏一條小路，城上也窺得見，不當心河邊忽然站了一個人，——陶家村人出來挑水。落山的太陽射不過陶家村的時候（這時遊城的很多）少不了有人攀了城垛子探首望水，但結果城上人望城下人，彷彿不會說水清竹葉綠，——城下人亦望城上。

陶家村過橋的地方有一座石塔，名叫洗手塔。人說，當初是沒有橋的，往來要「擺渡」。擺渡者，是指以大烏竹做成的筏載行人過河。一位姓張的老漢，專在這裏擺渡過日，頭髮白得像銀絲。一天，何仙姑下凡來。度老漢昇天，老漢道：「我不去。城裏人如何下鄉？鄉下人如何進城？」但老

漢這天晚上死了。清早起來，河有橋，橋頭有塔。何仙姑一夜修了橋。修了橋洗一洗手，成洗手塔。這個故事，陶家村的陳聾子獨不相信，他說，「張老頭子擺渡，不是要渡錢嗎？」擺渡依然要人家給錢他，同聾子「打長工」是一樣，所以決不能昇天。

塔不高，一棵大楓樹高高的在塔之上，遠路人總要歇住乘一乘涼。坐在樹下，菱蕩圩一眼看得見，——看見的也僅僅只有菱蕩圩的天地了，壩外一重山，兩重山，雖知道隔得不近，但樹林是山腰。菱蕩圩算不得大圩，荷藍的形狀，花藍裏卻沒有裝一朵花，從底緣起，——若是蕎麥或油菜

花開的時候，那又盡是花了。稻田自然一望而知，另外樹林子堆的許多球，那怕城裏人時常跑到菱蕩圩來玩，也不能一一說出，那是村，那是園，或者水塘四圍栽了樹，壩上的樹叫菱蕩圩的天比地更來得小，除了陶家村以及陶家村對面的一個小廟，走路是在樹林裏走了一圈。有時聽得斧頭斫樹響，一直聽到不再響了還是一無所見。那個小廟，從這邊望去，露出一幅白牆，雖是深藏也逃不了是一個小廟。到了晚半天，這一塊兒首先沒有太陽，樹色格外深。有人想，這廟大概是村廟，因為那麼小，實在同牠背後山腰裏的水竹寺差不多大小，不過水竹寺的林子是遠山上的竹林罷了。城裏

人有終其身沒有向陶家村人問過這廟者，終其身也沒有再見過這麼白的牆。

陶家村門口的田十年九不收穀的，本來也就不打算種穀，太低，四季有水，收穀是意外的豐年。（按，陶家村的豐年是歲旱。）水草連着菖蒲，菖蒲長到壩腳，樹陰遮得這一片草叫人無風自涼。陶家村的牛在這壩脚下放，城裏的驢子也在這壩脚下放。人又喜歡伸開他的手脚躺在這裏閉眼向天。環着這水田的一條沙路環過菱蕩。

菱蕩圩是以這個菱蕩得名。

菱蕩屬陶家村，周圍常青樹的矮林，密得很。走在壩

上，望見白水的一角。蕩岸，綠草散着野花，成一個圈圈。兩個通口，一個連菜園。陳馨子種的幾畦園也在這裏。

菱蕩的深，陶家村的二老爹知道，二老爹是七八八歲的老人，說，道光十九年，剩了他們的菱蕩沒有成乾土，但也快要見底了。網起來的大小魚真不少，鯉魚大的有二十斤。

這回陶家村可熱鬧，六城的人來看，洗手塔上是人，蕩當中人擠人，樹都擠得稀疏了。

菱葉差池了水面，約半蕩，餘則是白水。太陽當頂時，林茂無鳥聲，過路人不見水的過去。如果是熟客，繞到進口的地方進去玩，一眼要上下閃，天與水。停了腳，水裏唧唧

響，——水彷彿是這一個一個的聲音填的！偏頭，或者看見一人釣魚，釣魚的只看他的一根線。一聲不響的你又走出了。好比是進城去，到了街上你還是菱蕩的過客。

這樣的人，總覺得有一個東西是深的，碧藍的，綠的，又是那麼圓。

城裏人並不以爲菱蕩是陶家村的，是陳聾子的。大家都熟識這個聾子，喜歡他，打趣他，尤其是那般洗衣的女人，——洗衣的多半住在西城根，河水渴了到菱蕩來洗。菱蕩的深，這纔被他們攬動了。太陽落山以及天剛剛破曉的時候，壩上也聽得見他們喉嚨叫，甚至，衣籃太重了坐在壩脚下草

地上「打一棧」的也與正在搗杵的相呼應。野花做了他們的蒲團，原來青青的草他們踏成了路。

陳聾子，平常略去了陳字，只稱聾子。他在陶家村打了十幾年長工，輕易不見他說話，別人說話他偏肯聽，大家都嫉妒他似的這樣叫他。但這或者不始於陶家村，他到陶家村來似乎就沒有帶來別的名字了。二老爹的園是他種，園裏出的菜也要他挑上街去賣。二老爹相信他一人，回來一文一文的錢向二老爹手上數。洗衣女人問他討蘿蔔吃——好比他正在蘿蔔田裏，他也連忙拔起一個大的，連葉子給她。不過問蘿蔔他就答應一個蘿蔔，再說他的蘿蔔不好，他無話回，笑

是笑的。菱蕩圩的蘿蔔吃在口裏實在甜。

菱蕩滿菱角的時候，菱蕩裏不時有一個小划子（這划子一個人背得起），坐划子菱葉上打回旋的常是陳聾子。聾子到那裏去了，二老爹也不知道。二老爹或者在壩脚下看他的牛吃草，沒有留心他的聾子進菱蕩。聾子挑了菱角回家——聾子是在菱蕩摘菱角！

聾子總是這樣的去摘菱角，恰如菱蕩在菱蕩圩不現其水。

有一回聾子送一籃菱角到石家井去，——石家井是城裏有名的巷子，石姓所居，兩邊院牆夾成一條深巷，石鋪的

道，小孩子走這裏過，故意踏得響，逗回聲。聾子走到石家大門，站住了，抬了頭望院子裏的石榴，彷彿這樣望得出人來。兩匹狗朝外一奔，跳到他的肩膀上叫。一匹是黑的，一匹白的，聾子分不開眼睛，儘站在一塊石上轉，兩手緊握籃子，一直到狗叫出了石家的小姑娘，替他喝住狗。石家姑娘見了一籃紅菱角，笑道：「是我家買的嗎？」聾子被狗呆住了的模樣，一言沒有發，但他對了小姑娘牙齒都笑出來了。小姑娘引他進門，一會兒又送他出門。他連走路也不響。

以後逢着二老爹的孫女兒吵嘴，聾子就咂嚕一句：

「你看街上的小姑娘是多麼好！」

他的話總是這樣的說。

一日，太陽已下西山，青天罩着菱蕩圩照樣的綠，不同的顏色，壩上廟的白牆，壩下聾子人一個，他剛剛從家裏上園來，挑了水桶，挾了鋤頭。他要挑水澆一澆園裏的青椒。他一聽——菱蕩洗衣的有好幾個。風吹得很涼快。水桶歇下畦徑，荷鋤沿畦走，眼睛看一個一個的茄子。青椒已經有了紅的，不到跟前看不見。

走回了原處，扁擔橫在水桶上，他坐在扁擔上，拿出煙竿來喫，他的全副傢伙都在腰邊。聾子這個脾氣利害，倘是別個，二老爹一天少不了囁嚅幾遍，但是他的聾子。（圩裏

下灣的王四牛卻這樣說：一年四吊毛錢，不吃煙做什麼？何況鬚子挑了水，賣菜賣菱角！

打火石打得火噴，——這一點是陳鬚子替菱蕩圩添的。

喫煙的鬚子是一個駝背。

銜了烟偏了頭，聽——

是張大嫂，張大嫂講了一句好笑的話。鬚子也笑。

煙竿繫上腰。扁擔挑上肩。

「今天真熱！」張大嫂的破喉嚨。

「來了人看怎麼辦？」

「把人熱死了怎麼辦？」

兩邊的樹還遮了挑水桶的，水桶的一只已經進了菱蕩。

「噯呀——」

「哈哈哈，張大嫂好大奶奶！」

這個綽號鮎魚，是王大媽的第三的女兒，剛剛洗完衣同張大嫂兩人坐在岸上。張大嫂解開了她的汗溼的褂子兜風。

「我道是誰——鮎子。」

鮎子眼睛望了水，笑着自語——

「鮎子！」

(一九二七年十月)



## 桃园跋

議論人家的事情很不容易，但假如這是較為熟識的人，那麼這事更不容易，有如議論自己的事情一樣，不知怎樣說纔得要領。桃園的著者可以算是我的老友之一，雖然我們相識的年數並不多，只是談論的時候却也不少，所以思想上總有若干相互的了解。然而要問廢名君的意見到底是如何，我就覺得不能够簡單地說出。從意見的異同上說，廢名君似很贊同我所引的託篤理斯是叛徒與隱逸合一的話，他現在隱居于西郊農家，但談到有些問題他的思想似乎比我更為激烈。廢名君很佩服狄斯比亞，我則对于這個大戲曲家純是外行，正如对于戲曲一切。廢名君是詩人，雖然是做着小說；我的頭腦是散文的，唯物的。我所能說的大略

就是這一點。

但是我頗喜歡廢名君的小說，這在竹林的故事的序上已經說過。我所喜歡的第一是這裡面的文章。笑府載鄉人喝松蘿泉水茶，称赞茶熱得好，我這句話或者似乎有同樣的可笑。「然而不然」。

文藝之美，據我想形式與內容要各佔一半，近來創作不大講究文章，也是新文學的一個缺陷。的確，文壇上也有做得流暢或華麗的，但文章的小說家，但廢名君那樣簡鍊的却很不多見。在桃園中隨便舉一個例，如三十六頁上云：

「鐵裡造在學園公寓門口買花生吃！」

程厚坤回家。

這樣想了一想，去送厚坤，——已經走到了門口。

瘦村陷入五里霧中，手足無所措，——當然只有趕著送厚坤。

喊。……」這是很特別的，簡潔而有力的寫法，雖然有時候會被人說是晦澀。這種文体于小說描寫是否唯一適宜我也不能說，但在我的喜愛書的古典趣味（又是趣味，一生覺得這是一種很有意味的文章。其次，廢名君的小說裡的人物也是頗可愛的。這裡也常出現的是老人、少女與小孩。這些人其其說是本然的，無寧我是當然的人物；這不是著者所見聞的實人世的，而是研學想的幻景的寫象，特別是長篇無題中的小兒女，似乎尤其是著者所心愛，那樣慈愛地寫出來，仍然充滿人情，却幾乎有神性光了。年青的時候讀日本鈴木三重吉的時代氣中幾篇小說，我看見所寫的幻想的少女，也曾感到骨佛的愛好。在桃園裡有些小說較為特殊，其著者非常的作品有点不同，但是，就是在這裡，例如張先生與秦達，他們即使不討人家的喜歡，也總不招人家的反感，無論言行

怎在滑稽，他們的身邊總圍繞着悲哀的空氣。廢名君小說中的人物，不論老的少的，村的城的，都在這一種空氣半行動，好像是在黃昏天氣，在這時候朦朧暮色之中一切生物無生物都<sub>消失</sub>在裡面，都覺得互相親近，互相和解。在這一點上廢名君的隱逸性似乎是很佔了勢力。

說了好些話終於是不得要領。這也沒法，也不要緊，我在上面已經說過，這是不會得要領的。而且我本來不是來批評桃園和廢名君，不過因為曾經對廢名君說給他在桃園後面寫一篇小文，現在寫這一篇送給他以了舊欠罷了。十七年十月三十日，于北平市，豈明。